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4年5月24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自2023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止；（2）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00万元（含税）。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聘任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自 202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结束时止；（2）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45 万元(含税)。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毛德伟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毛德伟先生为本公司副总裁。

本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裁辞职及聘任副总裁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秦皇岛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5 日